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东湖高新区交通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4]第202号

武汉光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_____ :

你（单位）于 2024 年 05 月 22 日申请 高新六路（光谷六路—光谷八路）工程总承包（EPC）二期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4 年 05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2024年05月28日

